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24-006

#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陆重工	股票代码	0022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郭一	陈敏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东南大道 1 号（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张家港市东南大道 1 号（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传真	0512-58683105	0512-58683105	
电话	0512-58913056	0512-58913056	
电子信箱	stock@hailu-boiler.cn	stock@hailu-boiler.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余热锅炉、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和核安全设备的制造销售业务，以及固废、废水等污染物处理和回收利用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及光伏电站运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 1、主要产品余热锅炉所属行业发展情况及产品简介

##### (1) 行业发展情况

国务院《中国制造 2025》提出，加强节能环保技术、工艺、装备推广应用，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分别降低 13.5%、18%，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推动绿色转型实现积极发展。壮大节能环保、清洁生产等产业。推动煤炭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推进钢铁、石化、建材等行业绿色化改造。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印发 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指出，要推进重点用能设备节能增效。

余热锅炉行业的发展主要受下游电力、钢铁、有色金属、焦化、建材、化工等行业的节能降耗需求决定。碳中和背景下，工业领域的节能提效至关重要，余热资源利用成重要抓手，钢铁、冶金、化工、水泥、石化等行业余热资源丰富，现有设备对余热资源的利用率低，余热锅炉的节能改造进度将加快。

## （2）公司产品简介

公司已形成以节能、降排、环保的新型余热锅炉为主导的系列产品，产品覆盖钢铁、有色、焦化、建材、石化、化工、造纸、电力等各个应用领域，工业余热锅炉国内市场占有率一直保持前列。

## 2、主要产品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所属行业发展情况及产品简介

### （1）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压力容器主要应用于大型石化、炼化、煤化工等行业，国家“十四五”石化装备产业发展目标为通过发展高端设备，推进大型成套设备国产化，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技术装备，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等，推进石化装备产业由大向强转变，努力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随着油价中枢下移和需求复苏，大炼化产业链盈利能力有望持续改善，行业景气度或持续修复；随着科技进步和环保意识的提高，石油化工产业将更加注重技术创新和绿色可持续发展。新材料、新工艺和新产品的不断涌现，将为石油化工市场带来新的增长点。

在“十四五”期间，我国将重点开展煤制油、煤制天然气、低阶煤分质利用、煤制化学品、煤炭和石油综合利用等 5 类模式以及通用技术装备的升级示范，推动煤炭深加工产业向更高水平发展。

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发挥煤炭主体能源作用，增加煤炭先进产能，统筹能源安全稳定供应和绿色低碳发展，科学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2023 年 5 月工信部发布《工业领域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3 版）》并征求意见，指南提出化石能源清洁低碳利用标准建设方案，其中包括煤炭清洁高效燃烧，煤基产品的清洁低碳高效利用，煤炭废弃物及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

## （2）公司产品简介

在压力容器制造业务方面，公司持有 A1、A2 级压力容器设计资格证与制造许可证。公司生产的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主要用于煤化工、石油化工、炼油、精细化工等领域。主要产品包括：换热器、分离器、反应釜、储罐、塔器、过滤器、蒸发器等。

## 3、主要产品核安全设备所属行业发展情况及产品简介

### （1）行业发展情况

在《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意见》及《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两份碳中和顶层设计方案中，均将核电作为非化石能源发展的重要手段之一。

《中国核能发展与展望》（2023）提到，能源转型趋势下核能发展正在重新受到重视，国际形势影响下核能在保障国家能源安全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显现，全球核能科技创新发展方心未艾，核能综合利用维度与广度进一步拓展。预计 2030 年前，我国在运核电装机规模有望超过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在世界核电产业格局中占据更加重要的地位。

2023 年度，国家累计核准核电机组达 10 台。根据中国核能行业协会数据，我国目前已形成年供 10 台/套左右百万千瓦级压水堆核电主设备成套供货能力，核电主要堆型设备国产化率达到 90%。根据中国核能行业协会发布的《全国核电运行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国运行核电机组共 55 台（不含台湾地区），装机容量为 57031.34MWe（额定装机容量）。2023 年 1-12 月，全国累计发电量为 89092.0 亿千瓦时，运行核电机组累计发电量为 4333.71 亿千瓦时，比 2022 年同期上升了 3.98%，占全国累计发电量的 4.86%。

经过 30 年发展，我国核电设备国产化率已大幅提升。在核电设备部件中，反应堆压力容器、蒸汽发生器、堆内构件控制杆燃料装卸料设备、一体化安全壳顶盖等均已实现 100% 国产化。核电作为中国高科技和高端制造业走向世界的一张“国家名片”，以华龙一号、高温气冷堆技术为代表的我国核电技术已经走在世界前列。

## （2）公司产品简介

公司自 1998 年起涉足核电领域，并于 1998 年首次取得民用核承压设备制造资格许可证，经过 20 多年在核电领域的深耕与发展，创新智造先后完成多个项目的国际、国内首件（台）制造任务。

公司核安全设备包括：安注箱、堆内构件吊篮筒体、堆内构件吊具、乏燃料冷却器、硼酸冷却器、冷凝液冷却器、再生式热交换器、非能动余热排出系统、稳压器卸压箱、硼酸贮存箱、容积控制箱、应急补水箱、柴油机主贮油罐、安全壳内换料水箱返回槽等。

## 4、主要业务固废、废水等污染物处理及回收利用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所属行业发展情况及业务简介

### （1）行业发展情况

2021 年以来，国家先后出台了《“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实施方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文件，明确了全面提升环境基础设施水平、提高固废处置能力，补齐处理设施短板，并构建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强化废物源头减量等产业政策导向，资源化综合利用成为危废处理行业的发展方向。

2022 年，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城镇环境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加快补齐重点地区、重点领域短板弱项，构建集污水、垃圾、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到 2030 年，基本建立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环境基础设施体系。同时，《意见》明确了到 2025 年，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000 万立方米/日，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能力达到 70 万吨/日左右，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 80 万吨/日左右。

由此可见，行业面临全方位提质增效、精耕细作、系统化建设运营等更高机遇和挑战，在固废与污水的资源化领域存在新增市场机会。

### （2）公司业务简介

公司全资子公司格锐环境主要从事固废处理业务、废水处理及环保工程建设等。通过对环保工程的整体设计和优化，为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设备集成、工程施工、设备调试以及后续运营服务于一体的整体化服务。

## 5、光伏电站运营业务所属行业发展情况及业务简介

### （1）行业发展情况

2023 年 4 月，国家能源局印发《2023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国能发规划〔2023〕30 号），明确坚持能源积极稳妥推进绿色低碳转型。深入推进能源领域碳达峰工作，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夯实新能源安全可靠替代基础，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控制化石能源消费，扎实推进能源结构调整优化。

国家能源局发布的《2023 年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显示，截止到 2023 年底，国内累计电力装机规模为 29.2 亿千瓦。其中，风电累计装机 4.4 亿千瓦，占比 15%；光伏累计装机 6.1 亿千瓦，占比 21%。

光伏作为可再生能源的主要电力方式，将在实现碳中和的各类领域和场景中扮演关键角色。

### （2）公司业务简介

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光伏电站运营，主要产品为电，产品用途有两种：一种是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即电站所发的电一部分用于企业自身的生产、制造，剩余部分出售给国家电网；另一种是全额上网，所发的电全部售给国家电网。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434,712,534.82	6,005,094,610.33	6,010,250,687.31	7.06%	5,414,397,790.10	5,419,975,12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85,630,012.07	3,351,326,793.45	3,351,404,659.90	9.97%	3,015,092,832.44	3,015,081,466.76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795,215,872.67	2,364,807,791.16	2,364,807,791.16	18.20%	2,532,790,959.24	2,532,790,95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295,962.21	336,585,792.00	336,675,024.13	1.08%	329,599,084.00	329,587,71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2,472,558.54	311,309,052.90	311,398,285.03	6.77%	310,872,753.05	310,861,38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72,604.78	498,009,072.67	498,009,072.67	-35.19%	155,824,003.20	155,824,003.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4	0.3996	0.400	1.00%	0.3913	0.39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4	0.3996	0.400	1.00%	0.3913	0.39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7%	10.57%	10.58%	-0.91%	11.58%	11.5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0,425,003.71	819,296,419.32	513,091,576.98	1,022,402,87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38,595.80	122,380,564.58	75,855,583.77	106,021,21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628,424.62	120,589,323.30	67,896,183.60	112,358,62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09,153,374.87	158,184,479.50	143,493,981.09	130,247,519.06

流量净额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1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7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元生	境内自然人	11.42%	96,227,848	72,170,886	质押	96,227,848	
吴卫文	境内自然人	6.33%	53,299,101	53,299,101	质押/冻结	53,299,101	
聚宝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	44,210,526	44,210,526	冻结	44,210,526	
徐冉	境内自然人	3.50%	29,456,302	22,092,226	质押	25,756,302	
钱仁清	境内自然人	3.15%	26,543,043	0	质押	3,000,000	
宁波朝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13,528,925	0	不适用	0	
李剑峰	境内自然人	1.02%	8,600,000	0	不适用	0	
徐淑珍	境内自然人	0.95%	7,967,000	0	不适用	0	
骆勇强	境内自然人	0.84%	7,115,400	0	不适用	0	
陈吉强	境内自然人	0.83%	6,950,88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冉现任上市公司总经理，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元生之子。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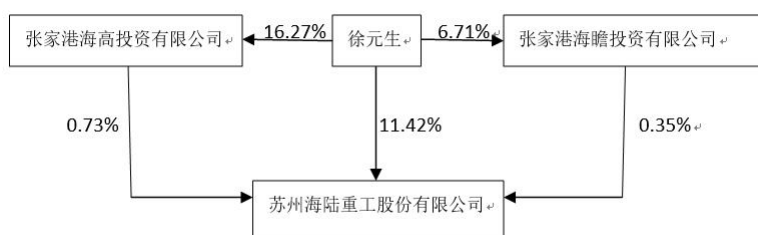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骆勇强	新增	0	0.00%	7,115,400	0.84%
傅刚	退出	0	0.00%	6,224,000	0.74%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徐元生分别持有海高投资 16.27% 的股权、海瞻投资 6.71% 的股权。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如下：

1、报告期内，为适应在“双碳”背景下提高传统能源系统的智能化水平及能源综合利用效率的市场需求，公司与宁波众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了浙江海陆众领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1530 万元，持有 51% 股权；宁波众领以货币方式出资 1470 万元，持有 49%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的公告。

2、报告期内，为依托香港的地域优势，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合作交流及海外业务拓展，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 200 万美元，在香港成立海陆能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3、报告期内，为增强产业协调，发挥竞争优势，提高资源效率，进一步促进公司参股公司金川集团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未来稳定发展，金川集团将其持有的金川新能源 60% 股权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金川集团镍盐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徐元生

2024 年 3 月 20 日